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。

(三)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塔西路 6 号研发楼 B 座六层 605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(四) 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。

(五)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欣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和 2022-2024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>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和 2022-2024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冉会娟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